

##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4/19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年4月18日-2024年7月17日
预计回购金额	3000万元-5000万元
回购用途	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所回购股份根据规定将用于后续出售
累计已回购股数	5,436,100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93%
累计已回购金额	13,007,215.97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1.928元/股-4.310元/股

## 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（含）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。本次回购期限为自2024年4月18日起不超过3个月。

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、4月24日分别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## 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24年6月28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5,436,1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3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.01元/股，最低价为1.928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13,007,215.97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，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 日